

证券代码：871085

证券简称：捷信达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1.7049 万元， 实收资本人民币3601.7049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22.4721万元， 实收资本人民币5222.4721万元。(本次注册资本的增加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结果为准。)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》

《公司章程》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30 日